

# 行业标准《纺织机械产品包装》编制说明

## 一、工作概况

### 1、任务来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5 年第一批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5]84 号）正式下达了《纺织机械产品包装》行业标准的修订计划，其计划号：2025-0110T-FZ；该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全国纺织机械与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纺机标委会）归口。

### 2、主要工作过程

2025 年 3 月 11 日工信部计划下达后，全国纺机标委会和中国纺织机械协会进行了先期准备工作，对行业内的主要生产企业及其国内市场等综合情况作了充分的调研，并与这些企业进行了沟通、交流。随后立即成立了标准修订工作组，工作组由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经纬智能纺织机械有限公司、郑州梁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等多家纺机主机和配件制造企业及有关院校、行业协会组成标准修订工作组，组长单位由中国纺织机械协会承担；组长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召集会议，与工作组各成员的协调联系、标准文本的编写、修改以及标准的征求意见、标准的报批等多项工作。

在收集各家企业相关产品的企业标准和现行标准的基础上，由郑纺机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完成了《纺织机械产品包装》标准工作组讨论稿。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湖南省邵阳市召开标准修订工作组会议，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 16 日工作组对标准草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标准的征求意见稿。

## 二、标准的制定原则和主要内容

## 1、原则

1) 标准的编制格式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规定进行编写。

2) 标准的总体水平要充分体现当前纺织机械领域的产品包装的技术水平以及可预期内的技术发展状况。

3) 标准的技术指标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

## 2、主要内容的论据（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文件代替 FZ/T 90001—2006《纺织机械产品包装》，与 FZ/T 90001—2006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修改了包装分级（见 4.2, 2006 年版 4.2）；
- b) 修改了包装箱木材种类要求（见 5.1.1, 2006 年版 5.1.1）；
- c) 修改了木构件垫木规格要求（见表 2, 2006 年版表 3）；
- d) 修改了木材宽度与厚度的尺寸偏差要求（见表 4, 2006 年版表 5）；
- e) 修改了木材含水率要求（见 5.1.3, 2006 年版 5.1.2）；
- f) 修改了木材允许缺陷要求（见 5.1.5, 2006 年版 5.1.4）；
- g) 增加木材防虫害处理要求（见 5.1.6）；
- h) 修改了胶合板材料要求（见 5.2, 2006 年版 6.2）；
- i) 增加了纸板的要求（见 5.3）；
- j) 修改了防护用内包装材料要求（见 5.4, 2006 年版 5.3）
- k) 增加了金属件和常用非金属件要求（见 5.5、5.6）；
- l) 删除了 I 级包装箱的外露面要求（见 2006 年版 6.3.3）；
- m) 增加了滑木拼接要求（见 6.3.2 和图 4）；
- n) 删除了纺机集装箱要求（见 2006 年版 6.11）；
- o) 修改了堆码要求（见 6.9.4, 2006 年版 7.4）；
- p) 删除了纺机集装箱的型式（见 2006 年版 A.2）；

q) 修改了其他包装型式（见表 A. 2, 2006 年版 A. 3）。

###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本标准属于基础性标准，无试验验证。

该标准体现了当今新技术、新方法、新结构的应用，对我国的纺机产品包装有着很好的指导作用。该项行业标准的修订，有利于推动加快我国纺机产品包装技术水平的提升，对推动我国纺机产品包装的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情况，应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问题。

### 五、产业化情况、推广应用论证和预期达到的积极效果等

《纺织机械产品包装》行业标准是基础通用标准，在纺织机械制造企业中得到了广泛应用，标准执行较为严格。但是由于智能化及环保要求的提升，对包装技术、包装效率的需求愈发强烈，而原标准中对智能化包装技术、新材料应用等方面的要求还不够具体，因此标准的修订将大大推动绿色、智能、定制化包装的发展。

《纺织机械产品包装》行业标准作为基础通用标准，涉及全行业的包装需求，使用范围涵盖各类纺织机械设备制造商及材料供应商，规模巨大。

### 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国内外关键指标对比分析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相关数据对比情况

本标准为基础标准，无相关国外样机数据对比。

### 七、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进行编写。纺织机械产品包装适用于纺织机械产品包装的生产、设计。不适用于纺织计量仪器、仪表、贵重金属制品、危险货物及压力容器产品的包装。

《纺织机械产品包装》所规定的内容与其他行业和领域没有直接关系。与“GB/T 191-2008《包装储运图示标志》”、“GB/T 4768-2008《防霉包装》”、

“GB/T 7284-2016《框架木箱》”、“GB/T 9846.4-2004《胶合板普通胶合板通用技术条件》”、“GB/T 13144-2008《包装容器 竹胶合板箱》”、“GB/T 13384-2008《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及“GB/T 4857-2008《包装 运输包装件基本试验》系列标准”等国家标准配套使用。

####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 **九、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为纺织机械领域中的基础标准，对人体健康及周围环境没有直接的危害；故建议该标准为推荐性行业标准。

#### **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

用宣贯会的形式进行宣传和贯彻，实施日期推荐标准发布 24 个月后。

####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 **十二、其他应于说明的事项**

本标准的修订，将较大程度地降低行业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修订该标准对于规范市场秩序，杜绝劣质包装，保障产品安全方面发挥基础保障作用。对于促进未来的绿色环保生态要求，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包装废弃物和污染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行业标准《纺织机械产品包装》修订工作组

2025 年 6 月 16 日